

# 2023年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优秀10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一

《明朝那些事儿》，终于看完了。一共7部，96万多字，从九月份开始看的吧，前前后后断断续续也看了一个多月。从一个朝代的兴盛到一个朝代的衰败，从一开始的兴奋、有趣、激动，到后来的悲伤、无奈、难受，最后就剩下了没意思。对，没意思。

无论是朝代的更迭，还是铁打的内阁流水的首辅，二百多年的历史里充斥着各种斗争。为了权利、为了欲望，可能还有为了生存，孜孜不倦的战斗着。每次看到这些文字描述，脑海里总是充满了各种朝堂上谩骂、答辩的场景，以及战场上打斗、厮杀的画面，烦躁、吵闹，好像耳朵边有两个放着摇滚乐的音响，一刻不得安宁。

终究，自朱重八开始，奋战了二百七十多年的明朝在悲壮的音乐中落幕了。那些我难得还记得的名字：王守仁、张居正、严嵩、徐阶、戚继光、孙承宗、袁崇焕、魏忠贤、杨涟、顾宪成、李成梁……无论是名垂青史还是遗臭万年，在我看来他们都是可怜人，在那个朝代，在那样的历史背景下，也不会更好了；同时，他们也都是成功的，起码，他们按照了自己的意愿努力活了一世，无悔。

不知是看历史的原因，还是先前被人影响的原因，我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都觉得自己很悲观，盲目乐观的我不知道何时被

悲观侵蚀了，或许是对世界了解的越来越多吧。小孩子总是很乐观的，因为未知不仅产生恐惧，也带来希望和光明。而成人世界，我们看到的越多，了解的越多，对结果自然也预知的更多，悲观自然产生。

之前不太懂历史悲观主义是什么意思，现在渐渐有些理解了。历史看多了，就发现人类社会的本质没有改变，无论是明朝、清朝、民国还是现在，人类社会的内核没有变，依然是为了权利，为了欲望，为了生存在斗争，而所有内核还和千百年前如出一辙，变来变去的只是外壳。读后感·就好像每次看漫威大片一样，英雄在变，技术在变，武器在变，但是战争双方群战的时候，看那阵势和武器本质，跟几千年前打仗的样式几乎没有什么变化。

二百多年的明朝，怎么到崇祯那里就亡啦？答：气数已尽。看书的时候我经常想到《三体》里的场景，现在看来，那也是对我们现在所熟知的社会气数已尽之后的描述，一切皆有可能。

历史揭开了太多血淋淋的真相，很残忍，很没意思，很悲观。不过反过来一想，结局也就那样了，按自己的意愿好好活吧。

【张牙舞爪的人，往往是脆弱的，因为真正强大的人，是自信的，自信就会温和，温和就会坚定。】在书中看到的一句话，鉴于我最近脾气有点大，这话算是直戳内心了。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二

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一本好书，是能让人受益终生的，特别是一本好的历史小说，更为难得，正如培根所说，读史使人明智。多年前读《明朝那些事儿》时就甚是喜欢，而今重新翻开依然是爱不释手。这不仅仅是因为作者独特的写史风格引人入胜，更打动我的还是他对历史人物和事件的品评，也许这些品评未必都是“正确的”和“客观的”，但

是透过这些观点，你可以体会到作者对人性的深刻剖析和感悟，并由此窥见并体悟到生命的普世价值与永恒意义。在作者入木三分的描写下，我看到了形形色色的历史人物，他们像话剧演员一样你方唱罢我登场，以点带面地连缀起大明王朝历史长廊里承前启后的历史事件。对于他们，作者有褒扬、有贬斥，不过更多的是发自内心的理解。

无论何时读这套书，心里总有一种独特的直观乐趣，在作者的笔下，历史不再是一篇篇支离破碎、晦涩难懂的文言文，它也开始变得通俗化，走出了高高在上的学者书橱，变身成为了普罗大众的精神食粮，也许正如前人所云，历史本不在帝王将相的家谱中，而在坊间巷里乃至荒冢野地。每每读起，颇有“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之感，个中人物仿佛呼之欲出，自己与他们的距离感也渐渐消弭。有时仿佛会觉得自己是长着第三只眼睛的二郎神，用第三只眼去窥视着里面这些人物的命运沉浮，让自己的喜怒哀乐伴随着他们的命运而波动，于是一时笑，一时流泪，一时激动地像个愤青，一时你又沉静下来思考。

然而其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情节，都是关于勇气、气节、理想和信念以及人的真情实感，因为它们都充满了人性的光辉！在不同的人身上，理想和信念有不同的演绎方式。“此心光明，亦复何言”，这是王守仁知行合一的信念；“拔剑舞中庭，浩歌振林峦。丈夫意如此，不学腐儒酸。”，这是于谦挺身而出的信念；“浩气还太虚，丹心照千古。生平未报恩，留作忠魂补。”，这是杨继盛视死如归的信念；“涟即身无完骨，尸供蛆蚁，原所甘心。但愿国家强固，圣德刚明，海内长享太平之福。此痴愚念头，至死不改。”，这是杨涟舍生取义的信念。

真的勇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明代两位姓杨的人物对理想与信念的坚守最让我震撼！杨涟终生致力于争“梃击案”、“红丸案”、“移宫案”三案以正宫闱，凭着自己对正义的坚守，勇敢地和阉党魏忠贤作斗争，

杨继盛位低官卑，却勇于“冒天下之大不韪”，上书弹劾奸臣严嵩，两人都在狱中受到了严刑摧残，最终杨涟用他的死向全天下揭露了魏忠贤的真面目，而杨继盛则用他的死向全天下揭示了严嵩的真面目。拷打、折磨、毫无人性的酷刑，制服了他们的身体，却没有制服他们的意志和理想，他们从未放弃过对光明的追求，在惨无人道的时代里义无反顾地维护着正义！他们用生命诠释了信念，他们到死依然在坚持，一个到死都不放弃的人，该是用怎么样的信念支撑着！也只有这样的信念，才能在历史的洪流里闪闪发光。

拨乱反正的一代名臣徐阶也是我敬仰万分的人物。他身居高位却善于隐忍如司马懿，目标实现却又懂得功成身退如张良，为官则鞠躬尽瘁，兢兢业业，为师则海纳百川，独具慧眼。当年，在严嵩父子的奸计之下，夏言倒下了，沈炼、杨继盛也都相继倒下了，然而徐阶挺住了，卧薪尝胆，忍辱负重，只为了一个目的：铲除奸臣严嵩！在严嵩父子不断的挤压中，徐阶终于找到了严世藩的致命弱点并给予致命一击，使得明朝最大的奸臣严嵩父子踏上黄泉路。而徐阶的爱才之心同样也是值得我们尊敬，正是他如欧阳修的慧眼识英才，才有了张居正的成长，才使得大明王朝的最后辉煌——万历新政的出现！纵观徐阶一生，年轻时的他正直张扬、一腔热血，随着阅历的加深，他变得老练深沉，但是唯一没有变过的是一——他是一个有良心的人！是的，变的只是处事方式，不变的是他为国为民的理想和抱负。这也是支持他一生的信念！徐阶，我心中的英雄。

世间已无张居正。数百年来，每每忆起张居正，后人总为他的离世带给大明王朝的遗憾而唏嘘不已。在我眼里，他更是一个将自己为国为民的理想和信念诠释到极致的人物。他从一介布衣奋斗至首辅帝师，卓然是个奇迹，然而当他登上权力顶峰后并没有志得意满，而是为了那个虚无缥缈的“国家”这个概念和与其并无很大关系的百姓而向整个官僚体系发起挑战，改革弊制，严惩腐败。为了改革，为了挽救岌岌可危的国家，他呕心沥血做了很多事，得罪了很多人，也不

被很多人理解，以至于一旦他略有不慎，就可能被人打倒在地，永不翻身，而那时他的下场将比之前的所有人更悲惨。可是在历经无数腥风血雨、宦海沉浮之后，他依然保存着他的理想。因为他相信，在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无论贵贱，都有生存的权利。这就是他的理想，几十年来，这个信念支持着他一天也不曾放弃！就这样，他几乎以一人之力使得已经病入膏肓的帝国再次焕发了青春，朱明王朝才能再延续70年。可是他尸骨未寒，他的子孙后代就惨遭抄家之祸，他自己也差点被鞭尸，每每念及此，都不得不为万历皇帝的翻脸而心寒，同时更为张居正的善于谋国、拙于谋身而感动不已！张居正用他的人生告诉我们，良知和理想是不会消失的，不因富贵而逝去，不因权势而凋亡！

面对着如何实现自己的理想和抱负，杨继盛和杨涟是用一种知识分子的方式，徐阶和张居正则是用一种政治家的方式。知识分子作为一个理念人，为信念而生活，讲究“不可为而为之”；政治家作为一个务实者，运筹帷幄顺应时势，仰望星空而更关注现实，在恰当的时间做恰当的事。然而不管怎么做，本质都是一样的，同样的都是为了心中那份崇高的理想和信念，千回百转，千锤百炼，矢志不改，如此而已。他们，都是有良心的人。

理想和信念的力量是伟大的。今天，这些却好像在失传。当人们在谈及方孝孺、史可法时，语调里有时却充满着嘲弄和不屑，甚至以“迂腐”二字扣当时民族的主流文化。可以说，当人们越来越只关注自己的利益得失和计算行为的有效性时，必然会渐渐忽视对精神的培养和道德的实践，导致精神追求遭遇物化的冲击，理想信念不免会被扭曲，这个民族的将来会是多么的可悲！做人，应该有自己的理想，并要以之作为一种信念支持着自己不断奋斗下去，不管所有的嘲笑和冷落。其实理想并非都是那些国家大义、民族气节这样令人敬畏的字眼，有很多都可以转化为日常生活中平凡而温润的品格，它们散发着人性的光辉，照亮我们前行的道路，让我们时刻牢记脚踏实地的同时不忘仰望星空。对于我们从事检察工作

的人来说，就是不管在何时，都要牢牢谨记公平正义的法治理念！

感谢当年明月的这套书，它用史实和智慧指引着世人，唤醒国人之灵魂，重现中华之文明！还记得作者在书中讲了这样一段话：你还很年轻，将来你会遇到很多人，经历很多事，得到很多，也会失去很多，但无论如何，有两样东西，你绝不能丢弃，一个叫良心，一个叫理想。是的，人生真是如此，成功只有一个，就是秉持着做人的本性，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自己的人生！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三

《明朝那些事儿》，一本绝对的好书。

这本书早就听说过，但那时候一向在看《东周列国志》，没心思看这个。别的书看完了才把它翻出来看。这一看就再也看不上其他书了，全扔一边了。

能够说正是这本书改变了我的读书的欣赏水平。

这本书的作者当年明月是一个非专业研究历史的公务员，也正是这个原因，使得这部《明朝那些事儿》更加的平民化。有人说，历史不能够幽默不能够白话，因为历史是严肃的，这话没错，该书作者也说：“不是历史幽默，而是我幽默”。所以，那些不幽默的历史书是给专业人士看的学术论文，而不是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它就应当是幽默趣味的，精彩的说着大白话的历史书。因为现如今的老百姓们虽然大都有文化有文凭，可他们毕竟不全是历史专业出来的，没有那么多关于历史的基础专业知识，如果你给他们看的书，要先让大家伙都去预习一回历史基础课，看完通史或通鉴才能够看，这玩笑就不免开大了。而当年明月就使的我们能看到这幽默的历史“书”，读历史居然能够这样简便。

该书资料以明史为蓝本，几乎所用事件都有史可查，个别出自野史之处，皆注明，并加了作者自我的分析，说明其可信程度。以年代和具体人物为主线，并加入了小说的笔法，对明朝十七帝和其他王公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最多，并加入对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义。

作者说，由于早年读了太多学究书，所以很痛恨那些故作高深的文章，其实历史本身很精彩，所有的历史都能够写得很好看，写《明朝那些事儿》就是为了证明给别人看。

而作者也的确证明了这句“其实历史本身很精彩”。

《明朝那些事儿》从明太祖朱元璋开篇，到崇祯朝结束，前后历时二百余年，共六部。书中出现的人物、事件都是作者经过精心“海选”和“pk”的，作者说：“不是牛人不入书，不是牛事不叙述”。

这部书的主线即是明朝的十七位皇帝，按照年排列出各个重大事件及历史人物，它让我们明白历史里好看的不仅有野史，其实正史同样好看。并且让我们了解了那些我们只窥其一斑的全豹。它告诉我们，朱元璋是残暴的它登基以后诛杀开国功臣，心狠手黑。所有开国功臣，包括开国六公爵和四个手握免死铁券的老臣，另外两张铁券的主人，常遇春开国之初即暴病，当初拉他入伙的汤和也只因当朱元璋看到他时，这位当年英勇无畏的将军只能躺在椅子上，嘴角留着涎水，支撑着向他行礼。据说当初开国的功臣幸免的包括汤和共两人，另一个是朱元璋的外甥。并且朱元璋施行机发明的酷刑简直就是惨绝人寰，并且他还有一个历史上其他皇帝没做过，也没想过的“庭杖”——皇帝亲自拿着棍子在朝堂之上把大臣打死。但它还告诉我们朱元璋是仁慈的。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天下的安定，百姓的安居乐业。他的残暴只对大臣，贪污银两者刷刑。对百姓能够说是“耶稣救世主”，在朱元璋统治时期，用今日的话说幸福指数快速的上升。

它告诉我们朱棣是篡的侄子朱允炆的权。但它还告诉我们在当时朱允炆的削藩就像是好学生要抢刀，痴人说梦。朱棣是当时整个大明最优秀的将领他手上又有当时做强悍的军队。削藩，不可能。

它告诉我们，宦官郑和七下西洋是永乐大帝伟大英明的决定，但它还告诉我们，郑和不只是一个简单的宦官，在朱棣造反的时候它更是一位伟大的将领，曾为朱棣立下汗马战功。

它还告诉我们，以往有一个被称为“黑衣宰相”的和尚，他极力的鼓动朱棣造反，能够说是朱棣成势的最大功臣，但朱棣登基后他却退居下层，不做高管。但他依然是那个朝代实际的宰相，所以被称为“黑衣宰相”等等等等。它里面有我们不明白的却十分有意思的事。

该书分六部，但前后连贯，无笔法的不一样可作为一部明史来看。到最终一向写到朱由校煤山自杀而止，全书完。

我不是学历史的，所以我不分析历史。我只是一个读者。我只喜欢好看的故事。当年明月做到了既让我看到了好看的故事，又看到了历史。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四

“宝剑埋冤狱，忠魂绕白云。”曾经坐镇东南的胡宗宪在腐臭的牢房中写下人生最后一句充满愤怒与不平的话。胡宗宪从一个小小的御史，到东南数省的总督，这一切，他都费尽了心思，用尽了力气，不惜投靠奸党，不惜声名狼藉，奉承逢迎，溜须拍马，无所不用其极，他背弃盟约，杀死徐海，除掉汪直，送出自白鹿，屡报祥瑞，只是为了实现自己的志向，拯救万民，平息倭乱，但现在的他却沦落到了这样一个阶下囚。

曾经的明国乃是万国之首，多少国家在明国面前低头跪拜，

进贡的国家更是不计其数，国家的尊严不可侵犯。但是随着岁月的流逝，明朝的尊样也渐渐消逝，随之取代的是懦弱和无能，那些曾经在明朝脚下颤抖的国家，现在反倒个个精神抖擞的开始侵略明朝的国土，那些倭寇则更是逍遥法外地攻打明朝，挑起战争，在明朝的一些地区烧杀抢虐，无恶不作，但是明朝却无能为力，虽然派出军队，但效果却不敬人意，败仗往往多于胜仗，直到明朝末年，戚继光的出现，这才让这群敌人销声遁迹，可见，国家的实力和尊严是多么的重要，当年的明朝是这样，继后的清朝也是这样。

明朝的那些贪官奸臣也是导致明朝毁灭的一个原因。当时的明朝开始的贪官并不多，因为被朱元璋杀光了，但是当官的，谁的素质清高，面对眼前的肥肉，谁不想咬一口，不拿白不拿嘛，在利益面前，清廉多少钱一斤！有油水捞最好，反正又没事，就算上头怪罪下来，送几个钱上去不就行了，我照样可以过我的幸福生活。这样，就算刑法再厉害，这贪官也没有丝毫减少的情况啊，到了明朝末年，那贪官更不计其数，就连皇帝的眼皮底下，也有人敢贿赂，这胆子可真够大了，要说我们，你就给我30条命我也不敢，可他呢？依旧吃香喝辣，穿着绫罗锦缎，时不时的捞几回油水，依旧逍遥自在，有这样的官在，明朝的毁灭也终究是迟早的事。

明朝的皇帝也是一个比一个的没用。先是开国皇帝朱元璋，他可还是一代英雄，从一个两手空空的农民到拥有几个兵的地主，再到威严的皇帝，这中间无一不经过鲜血，刀光谍影的洗礼，能成为皇帝，朱元璋是不容置疑的，他所付出的努力无人能够否认，在治国方面他想为人民做好事，想除去贪官，想让子孙后代享福，但是命运始终与他的意愿相反，百姓的生活照样悲惨，贪官也没是多少，倒是许多清官名将被冤杀，后代的生活也不敬人意，一代英雄朱元璋的结果中为悲剧。

再是皇孙朱允炆，这皇帝也真够没用的，斩杀自己的叔叔，结果斩杀到连自己的皇位也难保了，被自己的叔叔朱棣抢了

皇位。再说第三位皇帝朱棣，他凭借自己的努力，终于取得了皇位，虽说这行动不太光雅，但朱棣做的确实不错，大明的威严从横天下，但是国家却民不聊生，为什么，谁叫那实在过于威猛，谁敢不服就打谁，甚至没事也要找事，主动去找一些人的麻烦，那打仗得要粮食，皇帝不会自己种粮食，那就问下面要，官府也不种地呀，那就往百姓那儿要，百姓想不给，可不给也得给不然就要被打，这下可怜了老百姓，生产遭受了很大的破坏，百姓们逃荒也就在情理之中。

朱棣死后，他的长子朱高炽登上皇位，他虽然体态臃肿，但却是一个仁厚宽人的皇帝，他用自己的勇气改正了父亲的错误，不畏人言，实在是壮举，如果让这明仁宗朱高炽接着干下去，明朝一定会欣欣向荣，只可惜“好人不长命”他只干了10个月的皇帝就病死了。随着是朱瞻基，他可是个好皇帝，他面对民不聊生的现状感触很多，他治国安民，勤勤恳恳，工作加班，听取大臣的意见，处理各种朝政，妥善处理蒙古的冲突问题能不动兵就尽量不动兵，他不打搅百姓的生活，也不增加他们的负担，可见朱瞻基是个体谅百姓的好皇帝，不过他也应了“好人不长命”这句话，只当了10年的皇帝，在38岁时便去世了。朱高炽和朱瞻基很像，因为他们都是好皇帝，但都岁命不长。

但是他们统治的十一年是明朝的黄金时代，大明帝国空前的繁荣强大，向着更好的方向发展，但是转折点就从朱瞻基的儿子这里出发了，从朱祁镇开始，明朝开始急速走下坡路，皇帝个个不上朝政，整天吃喝嫖赌，政治全然扔给了大臣和太监手中，正所谓上梁不正下梁歪，连皇帝都这样了，那别人又能好到哪里去，清官被抹杀，贪官幸福快乐，但这一切皇帝熟视无睹，他只管自己的事情，清闲得很，有这样的皇帝国家被毁也在情理之中，最后明朝就这样被毁了，毁在了最后一代皇帝手中，所有的王朝，它的开始正如它的结尾，所以才有了这样一句话：走上了这条路，就不能再回头了。

一代帝国，千秋霸业，终为化土，实为可悲。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五

《明朝那些事儿》主要讲述的是从1344年到1644年这三百年间对明朝十七帝和其他王功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很多，并加入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义。被称为“迄今为止唯一全本白话正说明朝大历史”。这就是现代作家“当年明月”写的《明朝那些事儿》。

这本书记叙了明朝的辉煌历史，从建国。到兴盛。到衰败。最终被清朝爱新觉罗氏取而代之。这期间，涌现了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人物：“奸臣”严嵩。魏忠贤。；“忠良”徐阶。张居正……他们扮演的主角各不相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点：都搞“厚黑学”，否则，你无法在官场“混”下去。

所谓“厚黑学”，就是在已有的“乌纱帽”上长久地保住。首先要拉帮结派，搞好“同事”关系，否则，你无法在这个黑暗而又不公平的朝廷“斗”下去，也就是看谁笑到最后。即使你再爱国，再忠心，也会被人暗地里“黑”了，“刷”了。最主要的是跟你的顶头上司——皇帝大人打好关系，否则，你叫李大人。张大人。王大人等哥们儿劝皇帝，说不定皇上会龙颜大怒，把他们也“剁”了呢。如果你是一品大员，可是在边境，说不定会让仇人花重金把皇上的亲信收买了，在背后给你一刀，轻则休了，罢官，回家种地，重则金瓜击顶，把你脑袋当夜壶使。

也有一些人（比如严大哥）最开始是抱着为国捐躯，赤胆忠心的心愿来官场的，之后为了“混”呀！只得苦练“厚黑学”。就连小太监们也学什么“葵花宝典”，坑七大妈八大姨的钱。

我看完《明朝那些事儿》后，令我感触最深的是张居正，他的厚黑学那个牛，在人家徐阶面前装愣头青，等徐阶把严嵩搞下去，再和高拱搞关系把徐阶搞下去，再和兼笔太监冯保

搞关系，斗倒了高拱，最终解决内閣，当上了唯一的內閣人士，首辅。甚至还坐32人抬的轿子，比万历皇帝的规模还大。

张居正如此，我为什么不能够如此？

记得一天傍晚，我在乒乓球桌上打球，恰巧李晨熙。吴竞泽也在场，此时我和李晨熙闹过几次矛盾，此刻我们又和好了，原因就是吴竞泽在中间挑拨离间。所以吴竞泽叫我不理睬，不屑地把手插在口袋。

那天风吹得大，我刚好打了个擦边球，没想到李晨熙却嘀咕了一句：“切！运气好！仅此而已。”我听了以后很不爽，冷冷地说：“运气也是要技术的！”

我当时也没多想，就打起了球。没想到旁边的吴竞泽冷笑了几声。然后李晨熙打赢了就说什么“好球”，说我烂，菜鸟之类的；打输了还装模作样地教，什么上转要往下压，还做手势。

结果，原本李晨熙是约我来打球的，经他这么花言巧语一哄，叫我时就说“他”。“这家伙”一类陌生的词语；又对吴竞泽说：“老吴，我请你。”然后天黑了和吴竞泽一齐有说有笑地回家了，都不睬我一声。

我一个人，站在原地，寒风凛冽地吹着，我默默地收起了球拍贴上膜，两眼流露出愤怒的神情，心想：虚伪的家伙，平时和我说和吴竞泽玩是为了打球，都是借口。

回家后，我不经意间瞥了一眼爸爸书桌上的《明朝那些事儿》，心中想起了张居正的厚黑学，心理逐渐平静下来，想：不能这样便宜了吴竞泽，如果和李晨熙绝交，那就正中了他的下怀！

于是我发挥了我的智慧细胞，想到了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法。

第二天，我刚好看见了李晨熙，便强压心中的怒火，“得意洋洋”地对李晨熙说“昨日我表演得不错吧！”我还假惺惺地说：“要多在吴竞泽面前说我的好话哦！”

什么叫厚黑？这就叫厚黑！毫不经意间化解了一场危机，绝吧！

如果想在大家心中的印象好些，便和我学习厚黑学吧！在我这儿还有专门培训哦！学费不贵，事成之后30元就够了。什么？不值？值了！30元保你终生，你这条贱命不可能就值30元吧？要想满足自我的虚荣心，在为师眼中留个大富大贵的形象，便多加学费酬劳吧！（乃激将！坑人钱喽！）

其实，虽然张居正精通厚黑学，但在他斗倒了一代代“牛人”豪杰们后，还是为百姓们着想的，他深知平民百姓的疾苦，他憎恨一些贪官污吏，所以创立了“鞭法”，冒着生命危险进行改革（王安石可供参考），最终却落了个被贵族们抄家的凄惨。悲观的下场。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六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明朝那些事儿》是一套大书，也是一个瑰丽的传奇。多少豪情壮志相见其中，多少生死离愁湮于其中。布帛菽粟，生老病死，悲欢离合，喜怒哀乐，古人原无异于今人。无数英雄灿若星辰，无论你是奸雄还是英雄，或者是枭雄，不管是武功盖世，还是谋略过人，又或是文武双全，都在大明史上画上灿烂的一笔。

今朝，我们沉浸于纸乱金迷之中，岁月如斯，在历史的沉淀里，该如何笃定最初的信念？在曾经的青山脚下，夕阳红似火的情景却大相径庭了。

在绝望中，他稚嫩的心灵逐渐开始冰冷，他明白，这世上没有人能救他，除了他自己。复仇的火焰开始在他心中燃烧，痛失亲人的悲苦，促使他从脆弱转向坚强。他开始武装自己，从一个只能无助地看着父母死去的孩子，变成了一个武装到心灵的战士。1352年，他因“卜逃卜守则不吉，将就凶而不妨”去投军参加造反。

唐朝的黄巢落榜后，在长安城门前作《咏菊》：“待到秋来九月八，我花开时百花杀。冲天香阵透长安，满城尽带黄金甲。”数年后，他带着十万大军打进长安。

而朱元璋在濠州城门前亦作《菊花诗》：“百花发时我不发，我若发时都吓杀。要与西风战一场，遍身穿就黄金甲。”几年后，他在鄱阳湖大败陈友谅，为一统天下铲除了最大的敌人。之后又在平江以8个月时间消灭了张士诚，做到了“杀尽江南百万兵，腰间宝剑血犹腥！”最后消灭元朝“驱除胡虏，恢复中华，立纲陈纪，救济思敏。”

江山如画，一时多少豪杰？“我本淮右布衣，天下于我何加焉？”他纵马奔驰，锦绣山川在他身后，江河大地被他踩在脚下。

做人如此，此生足矣，足矣！

《明朝那些事儿》讲了很多东西，王朝兴衰、王权富贵、风雨变幻……但都是过去，几百年的历史，在书上不过是一张纸的距离。朱元璋前一页还在草地上看夕阳，下一页就驾崩了。百年皇图大业，过眼云烟耳！看看明朝，现在已经成了地上的一缕黄土。有些人说，时间可以磨灭一切，我认为不然，500年过去了，时间确实可以磨灭太多，但真正可贵的品质仍然留在世界上。凡事离不开命运，但是我们要做的，不是向命运低头。而是坚持自己的信念、道德、以及底线，不枉活于这世间。像书里的话：成功只有一个——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人生。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七

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滚滚长江依旧在，淘尽英雄……

作者以通俗易通的文字娓娓阐述了三百年间明朝的人事更替、历史兴衰。让人阅之不倦却又惋惜不已。然所谓历史，就是过去的.事，它的残酷之处在于：无论你哀嚎、悲伤、痛苦、流泪、落寞、追悔，他都无法改变。它不是观点，也不是议题，它是事实，既成事实。

很多时候，我们站在十字路口犹豫不决，如何抉择是个重要的课题。作为一个政治家，需要步步为营，一不小心便万劫不复。因此只有在正确认识自己和敌人的前提下审时度势，排除身边的靡靡杂音，站在问题的制高点才能作出相对正确的决断。尤其是建文帝更是让人哀其不幸怒其不争。当然其父亲朱标早逝，没有给他打好相应的政治基础；另爷爷朱元璋在为他扫清障碍的时候也得罪了一批武勋集团中人。最重要的一点是作为一个皇帝，一个政治家，更是在没有做好充分准备便激进削藩导致藩王谋反发动叛乱。靖难之役，建文帝很多次都可以取得胜利却因为没有充分认识自己和对手导致屡屡抉择失误，比如偏信文臣任用李景隆，活捉反贼朱棣（等于给朱棣赐了一道免死金牌）。一错再错，注定失败。所以当朱棣兵临城下，建文帝“自焚”于宫殿内。

虽然朱棣篡位称帝，名不正言不顺但到底是一位励精图治的皇帝，向劳模父亲朱元璋看齐，兢兢业业，创造了“万国来朝”的永乐盛世。

百年世事三更梦，万里江山一局棋。

合上书本，三百年间浮浮沉沉大明朝的历史依然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

后人读前人史记是一个经验、教训、明鉴、秉承、沉淀过去和导向未来的过程。历史是最好的老师，教我们融会贯通、以史为鉴、惩前毖后……站在先哲的大思想大智慧上辩证的看待问题，便会豁然开朗。

洞悉世事胸襟阔，阅尽人情眼界宽。

芸芸众生百相，皆沧海一粟耳。无论王侯将相还是平民百姓都将归于尘土，湮灭在历史的长河里。所谓千秋霸业，万古流芳，以及一切的一切都只是粪土。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八

培根说过：读史使人明智。通过学习历史，我们可以吸取古人失败的教训和成功的经验，不重蹈历史的覆辙！我也喜欢读史书。去年从学校图书馆借阅《明朝那些事儿》这套书时，由于抢手，基本没按顺序读；今年暑假特意买了一套让女儿读，为了激励她，我又重温了一遍。明朝那三百年历史，在当年明月的笔下，历史很严肃，很深刻，深刻到人性；语言很幽默，很精彩，精彩的让人感叹历史书也能这么好看。

为师者，感叹自己的课堂如果有《明朝那些事儿》这么通俗易懂，百听不厌就好了，学生觉得上课就是一种快乐，学习就是一种幸福——多好。这就让我们为师者要智慧思考、不断探索。当然我们要尝试创设这样一种氛围，细心解读教材，扩展知识的深度和广度，能够做到旁征博引、高角度的看待教材，用知识的趣味性和知识的应用性让学生感兴趣。

让我们的课堂成为平等的课堂。孩子再小，我们也应当尊重他们，相信他们，让他们感觉老师的尊重、喜欢和关心，特别是善待学生学习过程中出现的错误和不足。让他内心踏实的想象、思考、动手操作、提问回答……而不是总顾忌会受到老师的批评和惩罚。在平等中，孩子会身心放松的投入学习；在平等中，孩子们会充满自信的主宰自己的学习。

让我们的课堂成为互动的课堂。我们的知识需要互动，这样的课堂是自然和谐的。让孩子们主动参与，互相学习，让老师成为孩子们的大朋友，去引领，去和他们一起探讨，让他们经历自己学习知识、创造知识的过程，体会发现新奇现象的喜悦。

让我们的课堂成为生活的课堂。数学的抽象会让有的学生头疼，为了让每个学生都有所发展，在学生的基础下应该把复杂的问题简单化，要让学生用简单的数学方法解决复杂的数学问题，决不是把简单的问题复杂化，让学生在实际应用中学习数学，让学生在熟悉的生活情境中学习数学。正如当年明月笔下的文章让人回味无穷。

学校的课堂是孩子的课堂，让我们老师和孩子们共同编织属于自己的理想课堂。老师用自己的知识和责任成就孩子们美好的儿童时光，让孩子们在课堂中享受快乐、享受成长！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九

马皇后，一个了不起的女人。

她救朱元璋于危难中，在朱元璋被困、就快饿死的情况下，冒着生命危险给朱元璋送饭。她虽然是一个女子，却颇有胆量。陈友谅进攻龙湾时，她捐出自己所有的首饰财务劳军。并组织妇女为军队缝补衣物。

即使在大富大贵后，她也保持了简朴的作风。不骄不傲，并告诉朱元璋不要忘记民间的痛苦。甚至在用人上，她也提出了自己的见解：“愿得贤人共理天下”，被朱元璋引为至理名言。更难得可贵的是，她阻止了朱元璋的很多恶行。

她就是这样用她的慈爱去关怀每一个她认识，或是不认识的人，把他们从朱元璋的屠刀下救出来了。她比朱元璋更知道人命的可贵。

她重病后自知很难医好，拒绝医生为她医治。朱元璋问她原因，她的回答是在感人心魄：“人的生死是由命运决定的，求神拜佛是没有用的，医生只能医病不能医命，如果让医生为我医治服药无效，陛下一定会相对于医生，这是我不想看到的。”

这是一个始终用自己的爱心关怀她人的人，即使在生命即将结束的时候，她还是这样做的。她在病床上留下给朱元璋的遗言：“愿陛下有始有终，子孙各个贤能，百姓安居乐业，江山万年不朽。”

马皇后这个平凡的女子在困难的岁月里，她没有嫌弃出身贫贱的朱元璋，而是跟随着他为他奉献了自己的一切，无论环境多么险恶情况多么复杂，她始终遵守了自己当年的承诺：

“无论贵贱，生死永不相弃。”

##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感篇十

早就听说过有《明朝那些事儿》这么一本以风趣幽默的口吻写历史的书，但由于当时一直在看《东周列国志》，所以压根没心思看这个。熟料，在别的书看完之后再看此书，从此便将其它书全扔一边了。

可以说正是这本书改变了我对书籍的品味。

这本书的作者当年明月是一个非专业研究历史的公务员，也正是这个原因，使得这部《明朝那些事儿》更加的平民化。有人说，历史不可以幽默不可以白话，因为历史是严肃的，这话没错，该书作者也说：“不是历史幽默，而是我幽默”。所以，那些不幽默的历史书是给专业人士看的学术论文，而不是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它就应该是幽默有趣的，精彩的说着大白话的历史书。因为现如今

今的老百姓们虽然大都有文化有文凭，可他们毕竟不全是历史专业出来的，没有那么多关于历史的基础专业知识，如果你给他们看的书，要先让大家都去预习一回历史基础课，看完通史或通鉴才可以看，这玩笑就不免开大了。而当年明月就使的我们能看到这幽默的历史“书”，读历史居然可以这样轻松。

该书内容以明史为蓝本，几乎所用事件都有史可查，个别出自野史之处，皆注明，并加了作者自己的分析，说明其可信程度。以年代和具体人物为主线，并加入了小说的笔法，对明朝十七帝和其他王公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最多，并加入对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义。

作者说，由于早年读了太多学究书，所以很痛恨那些故作高深的文章，其实历史本身很精彩，所有的历史都可以写得很好看，写《明朝那些事儿》就是为了证明给别人看。而作者也的确证明了这句“其实历史本身很精彩”。

《明朝那些事儿》从明太祖朱元璋开篇，到崇祯朝结束，前后历时二百余年，共六部。书中出现的人物、事件都是作者经过精心“海选”和“pk”的，作者说：“不是牛人不入书，不是牛事不叙述”。

这部书的主线即是明朝的十七位皇帝，按照年排列出各个重大事件及历史人物，它让知道历史里好看的不只有野史，其实正史同样好看。而且让我们了解了那些我们只窥其一斑的全貌。它告诉我们，朱元璋是残暴的它登基以后诛杀开国功臣，心狠手黑。所有开国功臣，包括开国六公爵和四个手握免死铁券的老臣，另外两张铁券的主人，常遇春开国之初即暴病，当初拉他入伙的汤和也只因当朱元璋看到他时，这位当年英勇无畏的将军只能躺在椅子上，嘴角留着涎水，支撑着向他行礼。据说当初开国的功臣幸免的包括汤和共两人，另一个是朱元璋的外甥。并且朱元璋施行机发明的酷刑简直

就是惨绝人寰，而且他还有一个历史上其他皇帝没做过，也没想过的“庭杖”——皇帝亲自拿着棍子在朝堂之上把大臣打死。但它还告诉我们朱元璋是仁慈的。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天下的安定，百姓的安居乐业。他的残暴只对大臣，贪赃银六两者刷刑。对百姓可以说是“耶稣救世主”，在朱元璋统治时期，用今天的话说幸福指数快速的上升。

它告诉我们朱棣是篡的侄子朱允炆的权。但它还告诉我们在当时朱允炆的削藩就像是好学生要抢黑势力的刀，痴人说梦。朱棣是当时整个大明最优秀的将领他手上又有当时做强悍的军队。削藩，不可能。

它告诉我们，宦官郑和七下西洋是永乐大帝伟大英明的决定，但它还告诉我们，郑和不只是一个简单的宦官，在朱棣造反的时候它更是一位伟大的将领，曾为朱棣立下汗马战功。

它还告诉我们，曾经有一个被称为“黑衣宰相”的和尚，他极力的鼓动朱棣造反，可以说是朱棣成势的最大功臣，但朱棣登基后他却退居下层，不做高管。但他依然是那个朝代实际的宰相，因此被称为“黑衣宰相”。

等等等等。它里面有我们不知道的却非常有意思的事。

该书分六部，但前后连贯，无笔法的不同可作为一部明史来看。到最后一直写到朱由校煤山自杀而止，全书完。

我不是学历史的，所以我不分析历史。我只是一个读者。我只喜欢好看的故事。当年明月做到了既让我看到了好看的故事，又看到了历史。

能把历史写这样，绝了。

《明朝的那些事儿》最大的特点就是它不同于正儿八经的史书，更像是一本生动有趣的故事书。这本书说讲述了自明太

祖朱元璋出生起到明朝灭亡32019年间的事。

第一卷令我映像最深。从朱元璋出生开始写起，到永乐大帝夺位的靖难之役为止，叙述了明朝最艰苦卓绝的开国过程。

历史是严肃的，虽然这话没错，但我觉得要加个前提，那就是你写的是给专业人士看的学术论文，而不是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它就应该是幽默有趣的，像一本故事书一样。我平时一看到文言文的东西就头痛，有的文章根本就看不懂，当我开始读《明朝的那些事儿》时，发现读历史竟然可以这样轻松。

明太祖朱元璋在中国历史上的皇帝中，大概是唯一一个一无所有的贫农，是通过造反才拥有了天下。放牛、乞丐、做和尚、造反、做皇帝，一份十分简单的简历。他没受过教育，却是个军事天才，能够在战场上明确的做出决定。

朱元璋小时候深受元朝的腐朽统治之苦，因此痛恨官员的腐朽。做皇帝后，他对腐朽官员大肆杀戮，还很恐怖的将贪官的皮扒下来，但这些却没有止住大明王朝的腐朽。朱元璋有个座右铭：“你的就是我的，我的还是我的”。他靠着这样的逻辑，天下一点一点地被他收入囊中，他无疑是一个成功者。朱元璋为了保证他的继承者能够不受威胁的继任，精心、刻意地做了许多的安排，他夺去兵权、杀掉异己，在他的身上，我看到的了一个帝王的风采。

当我读完这一套书是，发现在战场上，当你需要进行决策时，会有很多人在你耳边提出他们自己的意见，将他们手中的钥匙交给你，让你去选择，但这个游戏最残酷的地方在于：你只有一次尝试的机会，如果失败了，你将失去一切，包括你的生命和其他无数人的生命。在战役实施中，只有一个时机是最适合的，能抓住这个时机的就是强者。在这本书上，我喜欢的一句话：越接近对方的水平，就越了解对方的强大，就会越来越畏惧。当他的畏惧达到极点的时候，也就是他能

与对手匹敌的时候！

张士诚是一个有着坚强的意志的人，也是朱元璋的对手。他白手起家，最终成就一方霸业。但他的缺点和他的优点一样突出，作为乱世群雄中的一个，他有着小富即安的心理，却并不明白，在这样的环境中进行的，只能是淘汰赛，胜利者只有一个。人生最痛苦的地方不在于有一个悲惨的结局，而在于知道了结局却无法改变。他告诉我们，坚强的意志和决心可以战胜一切困难，执著的信念和无畏的心灵才是最强大的武器。

朱棣过于得意忘形了，他似乎忘记了他当年是怎样战胜比自己强大的敌人的。决定战争胜负的并不一定是先进的武器和士兵的数量，而是人的决心和智慧。于是，当年的那个一心为民请命、为国效力的单纯的读书人死去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跃跃欲试、胸有城府的政客。

解缙是一个很有文采的人，但他却偏要去参与政治最后被朱元璋赶回老家，后来在雪地里悲惨死去。这个人的一生告诉我们一个原则：不要做你不擅长的事。

青少年时期的艰苦经历磨炼了杨士奇，使他变得老成而有心计。他为人十分谨慎，别人和他说过的话，他都烂在肚子里，从不轻易发言泄密，他是太子的忠实拥护者，却从不明显表现出来，可见一个厉害的人从不会把自己的想法轻易说出去。杨士奇之所以能够有所成就，其经验大致可以概括为一句话：刚出道时要低调，再低调。经历了那么多的波折和阴谋，自己身边的同伴不是被杀掉，就是被朱高煦整垮，为了自己的信念，杨士奇忍耐了很久，他曾经有很多机会向朱棣揭发朱高煦的不轨行为，但作为一个政治老手，他十分清楚权力斗争就如同剑客比武，一击必杀才是制胜的王道，因为一旦宝剑出鞘，就没有收回的余地。

这些人物告诉我们很多道理和做人的经验。《明朝的那些事

儿》你是我最忠实的伙伴与导师。